

孟村一男子欠钱不还,还和执行法官“打游击”。得知他偷偷去看球赛,执行人员前往孟村体育馆门外蹲守——

追击“狂奔的老赖”

本报记者 唐慧 本报通讯员 刘黎明 吴国庚

“我实在跑不动了,先喘口气。我马上给家里人打电话送钱来……”4月15日18时许,在孟村体育馆附近,一男子瘫坐在地上喘着粗气,他身后站着几名身穿制服的执行人员。

原来,孟村的张某欠钱不还,逃避法院执行。孟村法院执行人员得知他到孟村体育馆看球赛的消息后,蹲守在赛场外,赛后追击,将张某制服。

男子借钱不还 四处藏匿“打游击”

4年前,孟村的张某为做生

意筹措资金,向好友李某借款5.5万元。双方约定,张某5个月内将钱还清。借款到期后,张某不但没有如约偿还借款,还“人间蒸发”了。

此后半年,李某始终联系不上张某,一气之下将李某起诉到孟村法院。

法院受理案件后,对案件进行审理,依法判决李某履行还钱义务。

此时,张某仍拒不履行法院判决。2022年10月,李某向孟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,由于张某居无定所,执行法官先后

10余次上门执行,一直查不到张某的踪迹。

执行法官进一步与李某沟通,得知李某一直四处藏匿,与执行人员“打游击”。

法官“碰运气” 当日拘留被执行人

去年4月,执行法官再次带领执行人员前往李某家“碰运气”,正好将李某堵在家中。执行法官将李某带到孟村法院,对其作出司法拘留十五日的处罚。

没想到,李某被司法拘留

后,不但不反省自己的行为,积极筹集资金履行义务,还四处散播被法院拘留过一次后,暂时“安全”的理论。同时,李某又回到了此前的“失踪”状态。

“老赖”夺路而逃 再次被抓主动还钱

今年4月15日17时许,执行法官接到举报:张某正在孟村体育馆内观看球赛。执行法官立即制订抓捕计划,组织执行人员赶赴体育馆门前蹲守,等待张某现身。

当日18时许,比赛结束后,

张某若无其事地走出体育馆大门。突然,他好像察觉到什么,不顾一切地冲进人群里,一路跌跌撞撞狂奔而去。

“张某,站住,别跑!”执行人员紧随其后,边追边喊。

短短几分钟的时间,跑得气喘吁吁的张某被身手敏捷的执行人员一把摁倒在地上,反扣双手。此时,张某再没了初次被拘留时的坦然心情,一直请求执行法官让他联系家人送钱。

很快,张某的家人送来5.5万元执行款,交到执行法官的手中。

警法传真

女子夹伤手指 交警紧急送医

本报讯(通讯员 宋胜利 顾开河 本报记者 唐慧)近日,任丘一名女子被车门夹伤手指。任丘交警大队民警闻讯紧急救援,将女子送到医院治疗。

5月8日上午,任丘交警大队安监中队民警檀伟驾驶警车到重点运输企业开展工作。在任丘城区中华路,檀伟突然遇到一名女子拦车求助。

檀伟询问得知,女子停车后关闭车门时,手指被车门夹掉一块肉,血流不止,急需前往医院治疗。

檀伟立即将女子让上警车,驾车一路飞驰,仅用七八分钟就将女子送到任丘市人民医院,并陪同女子前往急诊室接受治疗。

男子骑车摔伤 特警送他就医

本报讯(通讯员 尹俊杰 李凯 记者 唐慧)近日,一男子骑电动自行车出行时发生侧翻,致使面部多处擦伤。市公安局特警支队民警接到求助后,及时将男子送医治疗。

近日,市公安局特警支队104车组民警在市区百狮园执勤时,接到群众求助。求助群众称,由于道路湿滑,一名男子骑电动自行车发生侧翻,身体多处严重摔伤,急需送医。

民警立即赶到事发地点,发现一名男子面部血流不止。民警立即用车载医药箱内的药品帮他止血,并将其扶上警车,送到附近的医院。

经诊断,男子面部受伤严重,需缝针治疗。民警跑前跑后,直到帮男子办理好相关就医手续后,才悄悄离开医院,返回工作岗位。

5月14日下午,男子伤愈后,专程前往市公安局特警支队,为救助他的民警送去锦旗,表达感激之情。



近日,盐山交警来到盐山县环卫企业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,提升环卫工人的交通安全意识。

班晓旭
孟令伟 摄

“无事不扰 有求必应”

沧州市市场监管部门推进服务型执法新模式

本报讯(记者 崔永浩 通讯员 郝文哲)近日,沧州市市场监管部门以“营造良好政商关系,探索服务型执法新模式”为主题,组织开展了全市市场监管系统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培训交流活动。

据悉,今年以来,我市市场监管部门全面开展“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”,重点聚焦4类重点问题、17个重点领域和3类重点地区展开整治,坚决防止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检查、乱查封、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

执法等行为出现。同时,该部门还围绕“四个服从服务于”扎实推进服务型执法工作。即:服从服务于党委政府中心工作、经济高质量发展、优化营商环境与维护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同时,该部门还出台多项举措,实行事前“预警式”服务、事中“包容性”执法、事后“帮扶式”回访,全时段开展“保姆式”服务,做到“无事不扰”“有求必应”,为经营主体公平竞争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提供坚实保障。

活动中,我市市场监管部门邀请参与此次培训活动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充分发挥监督建言职能,作好市场监管规范涉企执法、服务型执法工作的“监督员”;鼓励行业协会与企业代表敞开心扉、畅所欲言,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提出真实诉求与改进建议,进一步推动市场监管执法系统以有力、有效、有矩、有温度的工作举措,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、减轻负担,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遛狗不拴绳 宠物犬伤人

南皮法官调解当场结案

本报讯(通讯员 逯敏 记者 唐慧)近日,南皮县一居民在小区内遛弯时被狗扑伤。索赔遭拒,他将养狗居民告上法庭。经南皮法院法官调解,养狗一方赔偿伤者医疗费1100元。

2024年8月,南皮县的王某傍晚在小区里遛弯时,被同小区居民李某家的小狗抓伤了小腿。事发后,李某迅速带狗离开。看到自己小腿上有抓痕,王某前往当地防疫部门,先后注

射了5针狂犬疫苗,花费1100元。其间,李某始终拒绝支付王某注射疫苗的费用,并否认他家的狗扑人一事。多次协商无果,王某将李某起诉到南皮法院,要求李某赔偿经济损失并赔礼道歉。

南皮法院受理案件后,承办法官仔细研判案情后,组织双方进行诉前调解。王某表示,他的身心均受到了伤害,李某理应承担赔偿;李某则认为,他家的狗虽然扑到王某的小腿上,但是

王某的小腿没有明显出血,不需要接种狂犬疫苗,更无须赔偿。

了解双方态度后,法官以案释法,告诉李某作为饲养人,未按照养狗规定牵引狗绳,存在严重过错。另外,王某去接种疫苗的行为,可以间接证实他受到损伤的事实。他仅主张赔偿接种疫苗费用,并非获益行为。

在法官耐心调解下,李某当场赔偿王某医疗费1100元;双方约定不再就此事产生纠纷。